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孙玉福）

本人作为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现将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向各位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孙玉福，中国籍，男，1958 年 11 月出生，工学硕士学位，教授，现任郑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河南省机械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河南省铸造学会秘书长，河南省铸锻协会执行会长。主持国家、河南省科技攻关和基础研究项目 12 项，通过河南省省级鉴定项目 14 项，9 项获河南省科技进步奖，先后在国内外杂志上发表论文 110 余篇。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三）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情况

根据我的专业经验和知识，本人在董事会的专门委员会中分别担任了职务，报告期内，我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积极出席每一次会议，为提高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水平、高效履行职责提供了专业保障。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10 次，召开股东大会 5 次，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参加了报告期内的所有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以现场方式参加（次）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孙玉福	【10】	【2】	【8】	【0】	【0】

股东大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孙玉福	【5】	【5】	【0】	【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孙玉福	【3】	【3】	【0】	【0】

(二)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和公司其他 2 位独立董事一起，召开了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 4 项会议议案。在每次召开会议前，我主动了解并向公司查验相关资料，积极参与讨论，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决议
2024 年 4 月 11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有助于公司超硬材料产业发展，开展设备更新提质升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违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及市场需求需要，体现了公允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相关主体开展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项目，可以充分利用空间创造效益，节能减排，降本增效，相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5月11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黄河集团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体现了黄河集团对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信心，担保费用以国家贷款基准利率为参照，收取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负面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交易风险。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规划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解，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及公司治理、生产经营等情况，并运用专业知识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的作用，促进了公司内部管理工作的规范运行。公司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前，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保证我作为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协助我参加座谈、培训，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为我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有效保障和大力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符合正常经营需要，体现了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对相关的关联交易议案实施了回避表决，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改选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3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进行改组董事会，

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提名李戈先生、谭红梅女士、周军民先生、肖铎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后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4位董事候选人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与公司过去的合作过程中，勤勉尽责，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续聘中勤万信有利于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

2024年度，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客观、谨慎的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积极作用，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孙玉福

2025年4月29日